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林邊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27屏東縣林邊鄉光林村和平路53號

承辦人：鄭雅隆

電話：08-8755123

傳真：08-8751009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林鄉社字第11230287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、土地謄本、地籍圖、空照圖

(2284775_11230287200_1_2284775_11230287200_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第五公墓（林邊鄉崎峰段85地號）墳墓遷葬公告

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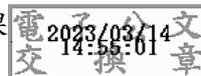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9條、第41條暨屏東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4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公告、土地謄本、地籍圖及空照圖各1份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(區)公所

副本：屏東縣林邊鄉民代表會、本所社服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2/03/14



DN1120002937 有附件